



聊斋故事

金智学◎主编

【上卷】
LIAOZHAIGUSHI



新疆美术摄影出版社
新疆电子音像出版社

I242
585.1

【上卷】
LIAOZHAGUSHI

聊斋故事

金智学◎三编



新疆美术摄影出版社
新疆电子音像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聊斋故事 / 金智学主编. — 乌鲁木齐: 新疆美术摄影出版社:
新疆电子音像出版社, 2010. 12
(故事大王 / 张启明主编)

ISBN 978—7—5469—1406—0

I. ①聊… II. ①金… III. ①笔记小说—中国—清代—通俗读物 IV. ①I242.1—49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1)第 001248 号

聊斋故事(上卷)

主 编	金智学
责 编	闫 倩
封面设计	徐 超
出 版	新疆美术摄影出版社 新疆电子音像出版社
地 址	乌鲁木齐市西虹西路 36 号 邮编: 830000
印 刷	北京市飞云印刷厂
开 本	850mm×1168mm 1/32
印 张	13
版 次	2010 年 12 月第 1 版 2011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469—1406—0
定 价	84.00 元(上中下卷)

前 言

蒲松龄（1640—1715），字留仙，别号柳泉居士，山东淄川（今淄博）人。出生于一个衰落的地主家庭，家境贫困。十岁时被录为秀才，虽然文名远扬，但科举考试屡遭失败（到垂暮之年才援例得到一个贡生的虚名）。这使他从政无望，报国无门，因此转而致力于文学创作。

蒲松龄生活在一个激烈的大动荡大变化的时代，他经历了明朝的灭亡，经历了李自成的农民大起义，经历了清朝入关前后的掳掠欺压。清朝廷屡次掀起的文字狱，使得文学创作备受摧残。而《聊斋志异》的诞生，可谓异军突起，大放光彩，实在是“文起千年之衰”。蒲松龄也因此获得“中国短篇小说之王”的美誉。

《聊斋志异》是蒲松龄一生心血的结晶，写的大都是妖狐神鬼的故事。他在自序中说：“集腋为裘，妄续幽冥之录；浮白载笔，仅成孤愤之书。”鲁迅先生也曾评《聊斋志异》是“用传奇法，而以志怪”。可见他写《聊斋志异》，是为了寄托他的爱憎、理想，发泄胸中的孤愤，是对当时社会的抗争，也是为重振文言小说所作的努力。

《聊斋志异》主要内容可分为三类：第一类是封建吏治问题。封建社会发展到晚期，已是百孔千疮，吏治

的腐败，已到了不可救药的地步。用蒲松龄的话说，就是“官虎而吏狼者，比比皆是也”。这类作品不胜枚举，《梦狼》、《席方平》、《促织》便是其中的代表作。第二类反映的是科举问题。在蒲松龄看来，封建社会提倡的所谓“学而优则仕”根本就实现不了。考官大都不学无术、黑白颠倒、嗜钱如命，如《叶生》、《王子安》等。第三类反映的是婚姻爱情问题。蒲松龄用笔从多方面反映了妇女问题，如父母包办的婚姻制度的不合理，妻妾制带来的家庭不和、嫡庶之争。更可贵的是他创造出了众多的朦胧地渴望着自由的青年妇女形象，如《青凤》、《婴宁》、《鸦头》等。

除了这三类作品，《聊斋志异》还有许多精彩之处。如《崂山道士》讽刺好逸恶劳、投机取巧的人，而《画皮》揭露恶鬼披着美丽的画皮，化为美女骗人的伎俩……这些故事寓意深刻，颇有教育意义。

如今，《聊斋志异》已被翻译成十几种文字，世界各大国的百科全书对它都有介绍和评价，它的影响已遍及五湖四海。为了让青少年能更了解这部名著，我们从原书中精心筛选出了一百多篇适合青少年阅读的精彩故事，并将深奥的文言文全部作了可以轻松阅读的白话今译。所选故事都有着深刻的思想内容和社会意义，透过这些荒诞离奇的故事，可以看到黑暗的社会、苦难的人民，淋漓尽致地展现了封建社会的芸芸众生。

希望青少年朋友阅读这些故事，能够加强对古典文化的理解，能够更加热爱生活、珍惜现实。

目 录

狐嫁女	(1)
聂小倩	(5)
考城隍	(12)
胭脂	(14)
梦狼	(22)
王成	(26)
小谢	(31)
画皮	(38)
丑狐	(42)
偷桃	(45)
小翠	(47)
促织	(54)
画马	(59)
狐妾	(60)
种梨	(64)
席方平	(66)
狐惩淫	(71)
口技	(73)
义犬	(75)
崂山道士	(76)
青凤	(79)
鸟语	(84)
王子安	(86)
封三娘	(88)

尸变	(95)
姐妹易嫁	(98)
秦桧	(102)
婴宁	(103)
白莲教	(111)
白秋练	(112)
牛瘟	(118)
拆楼人	(120)
狼 (三则)	(121)

狐嫁女

山东历城县有个姓殷的读书人，担任过吏部尚书。在他年轻时，虽然家境贫寒，却非常有胆略。县城里有一所官僚人家的旧房子，面积有几十亩地。楼台亭阁，一座挨着一座。因为经常出现奇怪的事，所以长期闲置，没有人住过。年复一年，蓬蒿渐渐地长满了庭院，白天也没有人敢进去。

有一天，殷尚书和几个书生朋友一起喝酒，大家谈到那所空房子，有人开玩笑说：“谁要能够进那空房子去住一夜，我们就凑些钱，请他吃一桌酒席。”殷尚书听了，跳起来说：“这有什么难呢？”说完了话，他就挟着一床席子跑去了。

众人把他送到废宅门口，逗趣地说：“我们暂时在外面等候，你进去如果发现什么，就大声喊我们。”殷尚书笑着说：“如果有鬼狐，我一定捉住它，作为证物。”说完，便大摇大摆地进去了。

只见院子里一片片高高的莎草把走道都遮住了，蒿子、艾草长得密密麻麻的。当时正值月初，上弦月不很明亮。幸好在朦胧昏黄的月光中，门窗还依稀可以分辨得出来。他摸索着走过几重庭院，才到了后边的楼阁。登上月台后，他看到那里光滑清洁，十分让人喜欢，就留在月台上了。再看看西边的月亮，只在山边还隐隐约约有一线月光。他在这里坐了很久，也没发现有一点儿异常情况，心里暗笑外边流传的那些话都不可信。于是他躺在地上，头枕石头，侧躺着看天上的牛郎织女星。

一更将尽的时候，殷尚书迷迷糊糊地快要睡着了，忽然听到楼下有脚步声，声音杂沓，像在上楼。殷尚书假装睡着了，

却斜着眼睛观察动静。只见一个穿青色衣服的仆人，挑着莲花灯笼走上来，猛然看见殷公，吓得急忙往后退，悄声告诉后边的人说：“有个生人在这里！”楼下的人问：“是谁呀？”青衣人答道：“不认识。”一会儿，一个老翁走上来，到殷尚书跟前，仔细地看了看，说：“这是殷相公，他已经睡熟了。只管办我们的事情，殷相公豪爽大度，他不会大惊小怪的。”说完，就领着丫环进入后楼，楼门也全部打开了。

不大一会儿，来往的人，逐渐增多。楼上灯火通明，照得如同白昼一般。他轻轻翻了一下身子，打了一个喷嚏。老翁知道他醒了，赶紧跑过来，跪在地上说：“小人有个小女，今天晚上出嫁。不小心惊动了贵人，希望不要责备。”殷尚书爬起来，把他扶起来说：“不知你们今天晚上举行婚礼，我很惭愧，没有预备贺礼。”老翁说：“贵人驾到，能够镇压凶神恶煞，太好了。如果赏脸，请你入席就坐，那就更加荣耀了。”殷尚书非常高兴，就应允了老翁的邀请。他进入楼门，往里一看，看见屋里的布置十分豪华。还没等坐下来，就有一个妇人出来拜见，大约四十多岁。老翁说：“这是我的老伴儿。”殷尚书向她作了个揖。

接着，音乐大作。有人跑上楼说：“来了！”老翁出门迎接，殷尚书也站起。片刻间，一大群宫灯引进新郎。大约十七八岁，长得很秀气。老翁教他先向贵人行礼。少年看了看殷尚书，以为是特邀来主持婚礼的女方傧相，赶忙行礼。其次是翁婿交拜，然后入席。不大一会儿，来了无数粉黛妆饰的女郎。酒肴罗列，香雾氤氲，玉碗金杯，交相辉映。酒过数巡，老翁吩咐仆人唤小姐出来。丫环答应一声进去了。许久还未出来，老翁亲自进去掀帘敦促。片刻，新娘由丫环老姬拥扶而出，环佩璆然，麝兰散馥。老翁命她向客人礼拜。起来后，即坐在母亲身边。殷尚书试看了一眼，头戴金凤，耳垂明珠，容颜世所

稀见。

接下来，老翁叫人用大金杯上酒。殷尚书手拿金杯暗想：“这金杯可以向朋友们证明自己入宅的经历。”于是，他趁老翁不注意，悄悄地把金杯藏进了衣袖，然后，假装喝醉了酒，伏在酒桌上昏睡起来。众人以为他喝多了，谁也没有理会。又过了一會兒，就听到新郎告辞了，随着笙乐声渐小，众人也纷纷下楼而去。尔后，主人前来收拾酒具，发现少了一只金杯，到处找不到。有人小声议论说可能是那个睡在酒桌上的人偷去了，老翁慌忙阻止他们议论，生怕被殷尚书听到。

不一会儿，屋里屋外都安静了，他才站起来。屋里昏暗没有灯火，只有脂粉的香气、酒肉的气味充溢着屋子。他看见东方已经发白，才不紧不慢地走出楼房。往袖筒里摸了一下，金杯还藏在里边。来到大门口，秀才们早就等在那里了，都怀疑他是晚上跑回家去，一大早又进去的。他就把金杯子拿出来给大家看。大家很惊讶，问他是从哪里得来的，他就把昨天晚上的情况讲述了一遍。大家一想，这样贵重的东西，肯定不是贫穷的书生能拥有的，也就相信了。

后来殷尚书考中了进士，任肥丘县令。一天，有姓朱的官宦世家宴请殷尚书，席间命仆人去拿大杯，好长时间不来。有个小僮走近，掩着口对主人耳语，主人面有怒色。不一会儿，仆人奉上金杯，劝客人饮酒。殷尚书仔细看那金杯，式样和雕镂的图案，与从前狐狸用的酒杯没有丝毫差别。

他非常惊讶，就问主人这杯子是在哪里制造的。主人回答说：“这样的金杯，我家共有八只，是我先父在朝廷做大官时，特地请了高明的工匠亲自监督制造的。这是我家传世的宝物，已珍藏很久了。这次承蒙县令大人屈驾光临，才特意让仆人打开竹箱取出来用，谁知现在只剩七只了。我疑心是家人偷的，可是封存已有十年，上面厚厚的尘土表明从来没有启封过，这

件事实在令人百思不得其解。”殷尚书笑着说：“看来是金杯成仙长出翅膀飞啦。然而世代相传的珍宝不应当丢失，碰巧我也有一只金杯，和您家的杯子模样很相似，为了保全您家的宝物，我就赠送给您。”酒宴以后，殷尚书回到县衙，找出那只金杯，派人骑上快马送到朱家。主人仔细一看，竟是自己丢的那一只，惊讶万分。他亲自到殷尚书那里道谢，并问这个杯子是从哪里得来的。殷尚书于是把当年得到金杯的奇遇从头到尾说了一遍。这才知道，千里以外的东西，狐精都有办法摄取，但却不敢永远留下据为己有。

聂小倩

浙江人宁采臣，为人慷慨豪爽而又公正廉义自重。他常对人说：“生平不好女色，不见异思迁。”

一次，他有事到金华去，行至北郊，停在寺内休息。此寺有大殿、宝塔，十分壮丽。但是，茅草长得比人还高，好像从未有人来过。东西两边住和尚的房屋，空无一人。南边有小屋，新上了锁。再看看殿东角修竹如林，阶下还有大池塘，野藕正开着花。宁采臣很喜欢这地方幽静，恰值学使已经到了城里，来金华应试的学子很多，城里房价高涨，心想不如住在这里。于是随便走走，等候和尚回来。傍晚见一读书人来开南边小屋的门，宁赶去拜见，请求留住。那书生说：“这里没有主人，我也是暂时借住的。你不怕寂寞，就住下吧。早晚可相互请教。”宁十分高兴，动手铺草代床，架起木板作桌子，打算久住。

这天夜里，明月高悬，月光似水，两个人在大殿廊下促膝谈心，各自介绍姓名。书生说：“我姓燕，字赤霞。”宁采臣猜想他是应考的秀才，但是听他口音，绝不像浙江人。就问他，他说：“我是陕西人。”他说话很朴实真诚。后来没什么可谈的了，就拱手作别，各自回房睡觉。

宁采臣因为住在一个新地方，久久不能入睡。忽然听到屋北传来轻微的细语声，好像有人家住着。

宁采臣就爬了起来，在北墙的石头窗台上趴着，偷偷地往外看。看见矮墙外面有个小庭院，院子里站着个四十多岁的妇女，还有一个老妇人，身着红色的旧衣服，头上戴着蓬沓，躬着背，老态龙钟，两个人站在月光下对话。四十多岁的妇女说：“小倩怎么这么久还不来？”老太太说：“差不多就要来了。”四十多岁的妇女说：“她该不是对姥姥有什么怨言吧？”老太太说：“我没

听见，但看她的样子好像不怎么高兴。”四十多岁的妇女说：“那个丫头你不应对她客气……”话音未落，便来了一个十七八岁的姑娘，在月光的映照下，好像长得很美。老太太微笑着说：“真是背后不能说人，我们两个正在议论你，小妖怪就悄悄地来了，连点声音都没听见。幸好没有议论你的缺点。”又说：“小娘子这么端正，俊俏得像个画中人，如果老身是个男人，也会被你把魂给摄走了。”那个姑娘说：“姥姥不称赞我美，还有什么人表扬我啊？”三个女子又不知说了些啥。宁采臣当作那是邻居的家人，就躺下睡觉，不再听了。又过了一会儿，才寂静无声了。

宁采臣刚要入睡，忽觉有人进屋来。急忙起身定睛一看，原来就是北院的姑娘。他吃惊地问她来意，姑娘笑嘻嘻地说：“月夜睡不着，愿和你共度良宵。”宁采臣严肃地说：“你要提防人讥笑议论，我也怕难听的流言蜚语。行为只要一不检点，就会廉耻丧尽，道德败坏。”姑娘说：“深夜没人会知道。”宁采臣又厉声制止她。姑娘迟疑不决好像还想讲什么，宁采臣大声训斥道：“快走！不然我就要叫醒南边房里的书生了。”姑娘害怕了，就退了出去。到门外又返回来，把一锭黄金放在被褥上。宁采臣拾起黄金丢到屋外台阶上，说：“不义之财，玷污我的行李！”姑娘羞愧了，出去捡起黄金，自言自语说：“这男人真是铁石心肠！”

第二天早晨，有个从兰溪来的书生，带着一个仆人来参加考试，住在东厢房。没想到夜里暴死。只见他脚心有一个小窟窿眼，就像锥子刺的一样，细细地有血渗出。谁也不知道什么缘故。过了一宿，他的仆人也死了，症状完全一样。

宁采臣感到很蹊跷，猜测是鬼怪害人，等在南屋住的燕生回来，便与他议论。燕赤霞也认定是鬼怪害人，要他多加提防。

宁采臣一向坚韧不屈，听了这话也没当回事。半夜时，那个姑娘又来了，对宁采臣说：“我遇到过的人够多了，还从没见过你这么刚强的。你真是个圣贤之士，我不敢欺骗你。我叫小倩，姓聂。十八岁就已经死了，埋在寺院的旁边，经常被妖怪威逼

着，干一些下贱的勾当。厚着脸皮见人，实在不是我所愿意做的。现在庙里已经没有可以再能杀害的人了，恐怕只有夜叉来杀害你了。”宁采臣很害怕，便向她哀求解决的办法。小倩说：“和燕生在一个屋里住就能避免灾难。”宁采臣问她：“怎么不去迷惑燕生呢？”小倩说：“他是个奇怪之人，不敢接近他。”宁采臣又问：“你拿什么办法把人迷惑了呢？”小倩说：“和我靠近的轻浮人，我就暗地里用锥子刺他的脚心，他马上就昏迷不省人事了，我借机摄取他的血液，供妖怪饮用；或者是用黄金诱惑他，其实那不是真的黄金，只是罗刹恶鬼的一块骨头，把它留下，能够攫取人的心肝。这两种方法，视当时的情况而定，投其所好，喜欢哪个就用哪个。”

宁采臣听完，不由对小倩产生了敬意，他向小倩道了谢，又问妖怪什么时候来。小倩答道：“明天夜里。”说完以后，小倩突然哭了起来，她抽泣着说：“我孤身一人，好像掉进黑沉沉的大海，看不到岸。您是位正直的人，一定会救我脱离苦海。如果您能收殓我的尸骨，埋在一个平安的地方，那就好比让我再世为人了。”宁采臣一口答应，又问她葬在什么地方。小倩说：“我的坟上有棵白杨树，树上有个乌鸦巢。”说完向宁采臣深施一礼，走出门去，一下子就不见了。

第二天，宁采臣怕燕生外出，就很早来到他房中，请他喝酒。晚上，又说要和他同住。燕生推辞，但宁采臣固执地把铺盖搬进他房中，燕生只得同意了，对他说：“我知道你是个大丈夫，令人敬佩。不过我有句话不知当说不当说。希望你不要翻看我房里的东西，否则，对你我都不利。”宁采臣点头答应了。

夜里，就寝前，燕生把箱篋放在窗口才倒头大睡。而宁采臣久久不能入睡。

大约夜里一更时分，宁采臣透过窗纸，隐隐约约看见外面有个影子，靠近了窗户往里看。宁采臣刚想把燕生叫醒，匣子里突然“嗖”的一声射出一道白光，“叮”地一下撞断了石头窗格，

射到窗外，又像闪电般折回匣中。燕生这才醒来，走到窗前，捧起匣子，取出件东西，端详了好一阵子，还用鼻子闻了闻，然后把东西包好，放回匣子，恨恨地说道：“好个妖怪，竟如此大胆，也值得我的宝剑全力一击？”

宁采臣十分惊奇，就爬起来问他，又把刚才看到的情形跟他说了。燕生说：“既然是知心好友，就用不着瞒你了。我是一个剑客。如果没有窗上的石椁，妖怪就会当场被杀死；虽然现在没有死掉，也一定是伤痕累累。”宁采臣问他：“你藏在箱子里的是什么东西？”燕生说：“是一支宝剑。我刚才闻了闻，带有妖气。”宁采臣想看一看，燕生很大方地拿出来让他看，原来是蓝荧荧的一支小剑。于是他就更加敬佩燕生了。第二天，看见窗外有血痕。宁采臣就走到寺院北面，看见一座荒坟，真的有棵白杨树，乌鸦在树顶上筑造了一个窝。办完了事情，宁采臣要收拾行李回家。燕生摆酒为他送行，情义非常深厚，并送给他一个破革囊，说：“这是一个剑袋，珍藏着它可以使妖怪远离你。”宁采臣要跟他学剑术，燕生说：“像你这样有信义的人，性情又很豪爽，足以作剑客。但你是富贵之人，不是这条道上的人哪。”

告别以后，宁采臣便借口有妹妹葬在寺院后边，挖掘出小倩的尸骨，用衣服被单把它包好，雇了一条船回到家里。宁采臣的书斋临近野外，他就营建了一座新墓，将小倩的尸骨葬在书斋旁，供了祭品，祝祷说：“你孤魂无依太可怜了，葬在我小屋的附近，欢歌声、悲哭声能互相听到，以便不再受恶鬼的欺凌。奉上一杯水酒，算不上清香甘美，请不要见怪。”祝祷完就要回家，后面有人呼喊道：“慢点，等我一起走！”回头一看，原来是小倩。小倩欢欢喜喜向他道谢说：“你讲信用，有义气，我死十次也不能报答。请让我跟你回家，拜认公公婆婆，偏房也好，女仆也好，我都不后悔。”宁采臣仔细端详，小倩肌肤红润像流霞辉映，小脚纤细像尖尖嫩笋，美丽的容貌，更显得娇艳无比。宁采臣就带她一起到书斋，叫她坐下稍等，先到里屋禀告母亲。宁母

感到惊愕，当时宁采臣的妻子已病了很久，宁母告诫儿子不要在媳妇面前提起此事，免得她受惊。正商量着，小倩已经轻盈地进来，拜倒在地上。宁采臣说：“这就是小倩。”宁母看着小倩，惊惶不迭。小倩说：“孩儿孤苦零丁一个人，远离父母兄弟。幸亏公子搭救，感激不尽。甘愿作妾服侍他一辈子，以报答浓情厚义。”宁母看她苗条可爱，才敢同她讲话，说：“小娘子肯照顾我的儿子，我实在欢喜不尽。但我一生只有这个儿子，靠他传宗接代，不敢让他娶个鬼妻。”小倩说：“孩儿实在没有丝毫恶意。我这个黄泉下人，也没有什么过分的要求，我只请求让我把他当哥哥看待。留在母亲身边早晚服侍您老人家，怎么样？”宁母怜惜她一片诚意，就同意了。小倩当即要去拜见嫂子，宁母用生病推辞了，这才没去。小倩就进厨房，代宁母煮饭烧菜，清洗衣服，好像久住这儿的人。

天黑了，宁母害怕，要小倩回去就寝，她知道老人心意，走了。经过书斋，想进去，又退出，像是害怕什么。宁采臣出门招呼，她说：“房里有剑气，令人生畏。我一路上不敢见你，就是这个缘故。”宁采臣才清楚是破剑袋的关系，忙取下挂在别的房内。小倩进来坐在烛光下，默默无言。许久，问：“夜里读书吗？我小时候念过《楞严经》，如今大半忘记了。请代找一册，夜间无事时请大哥指导我读。”宁采臣答应。又坐下沉默不语，二更后还不想走，宁采臣催她。她难过地说：“孤魂无依，怕到荒墓去。”宁采臣说：“书斋没两张床，而且兄妹之间应避嫌。”她站起，一副愁眉苦脸要哭不哭的样子，出门不见了。宁采臣很可怜她，想留她住在别的床上，又怕母亲见怪。

小倩每天清早先去给宁母请安，端水侍奉梳洗，然后离开堂屋操持家务，没有一件事不尽心竭力让宁母称心如意。一到黄昏告辞退下，总到书房里，靠近烛光念经。觉察宁采臣快要睡了，才凄然离去。

在这以前，宁妻病得什么事都不能干，老母亲劳苦不堪。自

从有了小倩代劳，安逸轻松极了，心里很感激她。日渐熟悉起来，把她关爱得像亲生女儿，竟忘记她是个鬼。晚上也不忍叫她回去，留下她与自己睡在一起。小倩刚来的时候从不吃东西，半年后渐渐喝点稀粥。母子二人都非常喜欢她，忌讳说她是鬼，外人也分辨不清。不久，宁采臣的妻子死了。宁母暗中有让儿子娶她的意思，但怕对儿子不利。小倩知道宁母心里还有点担心自己，于是找了个机会对她说：“孩儿到这里一年多了，你该了解我的心了。正因为不想害过路人，才跟随宁郎来这里。我心里别无他意，只因为公子光明磊落，人钦佩他，天也钦佩他。说实话，我想侍奉他三年五载，他将来做了官，我好借光受到皇帝的封号，让我在阴间扬眉吐气。”宁母也知道小倩并无恶意，但怕她不能生儿育女延续后代。小倩说：“子女都是上天赐予的。宁郎福分不浅，命中注定有三个光宗耀祖的儿子，不因为娶了鬼妻就取消的。”母亲相信了，就与儿子商量。宁采臣也高兴，于是大摆筵席，向亲戚朋友宣布婚事。

新婚那天，有人请求见见新娘子，小倩很大方地穿着艳丽的服饰出来拜见客人，满堂人都直盯着她，被她的容貌惊住了，不但不怀疑她是鬼，反倒觉得她是个神仙。从此以后，亲朋好友的许多家眷，都携带礼品向她庆贺，争着拜见她，她擅长画梅花和兰花，就用一尺见方的画幅作为酬谢，得到画幅的客人都珍惜地收藏好，把这当作是荣幸。

结婚后，有一天小倩坐在窗前画兰花，忽然感到心神不宁，若有所失，于是她请宁采臣把燕生送给他的剑囊拿出来。宁采臣说：“我早已封存在别的院子里了，你不是害怕这东西吗？”小倩答道：“我和你生活了很长时间，现在已经不再怕它了。这几天我老是感到心神不宁，可能是金华的那个妖怪恨我离开了它，最近又要来找麻烦了。”宁采臣听了这话，连忙取出剑囊，挂在门上。

当晚，小倩坐在烛台旁，叫宁采臣不要睡。忽然有一个东